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中发改大涌投审〔2026〕1号

中山市大涌镇经济发展和科技统计局关于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工程（大涌片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中山市大涌镇水务事务中心：

报来的“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工程（大涌片区）”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府〔2020〕86号）及相关配套政策、《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府〔2019〕86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根据大涌镇党委会议纪要〔2026〕1号，关于“审议《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工程（大涌片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研讨结果，结合《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

工程（大涌片区）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评估报告、用地和规划查询结果的复函，同意建设“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工程（大涌片区）”，项目代码：2506-442000-19-01-113256，项目单位为中山市大涌镇水务事务中心。

二、项目建设地点：中山市大涌镇旗南村、叠石村、岚田社区、石井社区、安堂社区、青岗社区、起凤环社区，涉及赤洲河、安堂涌、岚田七百涌、石井涌、叠石涌、南村涌等河道。

三、项目建设内容：1、河道堤防整治：岚田七百涌、叠石涌重建挡墙950米，青岗涌加固挡墙400米，岐江河支流新建挡墙100米；2、河道清淤疏浚：创新河、赤洲河、石井涌清淤疏浚6773米；3、河道堤防(护岸)生态提升：石井涌两岸新建生态框+自然放坡复式断面堤防1373米；南村涌两岸新建浆砌石挡墙+自然放坡复式断面护岸1400米；4、排涝整治：安堂涌新建泵闸1座，泵站设计排涝流量为13.12立方米每秒，水闸为两孔，净宽16米，设计排水流量为33.85立方米每秒；5、配套工程：新建水位、雨量、视频三要素水文监测站点15座，河道管理范围裸露地植草绿化20000平方米，同步实施新建防汛道路、人行道、仿木栏杆、苗木种植等配套工程。。

四、项目总投资额5692.66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镇级财统筹解决。

五、项目单位应当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进行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初步设计确定的投资规模、建设规模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概算总投资额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估算总投资。

六、当项目概算投资（送审概算投资或审核概算投资）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投资的，需按照中府〔2020〕86号和中发改

投资〔2019〕234号的规定办理。

七、根据能耗分析，项目建成后，主要能耗主要由排涝泵闸、水文监测系统、绿化养护三部分组成，运行期年总能耗 7.27tce，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第31号）规定标准，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不再出具节能审查意见。请项目单位在设计和建设阶段，按照项目节能标准、规范建设，实现节能目标。

八、项目单位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在完成项目建设用地、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林业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并与建设用地权属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动工建设。

九、项目的招标投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十、请项目单位依据本批复编制初步设计，待审查通过后，项目概算书报我局审批。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镇城市建设管理、镇农业农村局、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镇水务事务中心、中山市财政局大涌分局、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涌分局。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西江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及河岸生态提升工程（大涌片区）

项目代码：2506-442000-19-01-113256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 本次申请范围：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含安装）、监理、主要设备及其他。
- 依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及相关规定，核准该项目设计、建筑工程（含安装）、主要设备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项目招标人组织招标时，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